

『第五屆阿罩霧盃』全國書法比賽活動簡章

壹、計畫目標：宏揚固有傳統文化提倡書法風氣，培育藝文人才，提昇人文情懷素養及充實生活品質，特舉辦本活動。

貳、指導單位：臺中市政府文化局、南投縣政府文化局

參、主辦單位：臺中市書法協會

肆、協辦單位：明台高級中學、林蘭生黃金歲月學苑、光政鋼纜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黃記筆墨莊、吳竹墨汁公司

伍、參加對象及人數：凡設籍中華民國之國民均可參加。

陸、活動內容及流程：

- 一、比賽組別：1.國小中年級組（三、四年級） 2.國小高年級組（五、六年級） 3.國中組 4.大專高中組 5.社會組
6.長青組（65歲以上,民國41.09.30前出生者）

◎三年內曾獲同組別第一名者，不得再參加。(跨組別不在此限)

二、辦理時間、地點及注意事項：

(一)、初賽：

收件時間：106年10月01日起日至10月25日止，一律郵寄（以郵戳為憑）。

收件地點：臺中市書法協會

收件地址：41282 台中市大里區向善街36號（請務必於信封註明參加組別）

聯絡電話：洪傳旺理事長 0910-493339 余麗君總幹事 0912-608866

臺中市書法協會網址：<http://blog.xuite.net/sf980321/twblog>

題目：內容自選，以聖賢格言或典雅詩詞為主。

用紙規格：長青組、社會組、大專高中組、國中組以半開（35x135公分）宣紙直式書寫；國小高年級組、中年級組（35x70公分）宣紙直式書寫，字體不拘，須加落款不用裱褙，背後右下角須浮貼送件表。

(二)、複賽：初賽入選者，由主辦單位書面通知現場書寫比賽。

1.時間：106年11月19日（星期日）（如遇不可抗拒之因素，請注意臺中市書法協會部落格網站之公告）

2.地點：私立明台高級中學 地址：413 台中市霧峰區菜園路91號

(三)、注意事項：採現場書寫比賽方式：

1.參加複賽人員，由初賽作品中每組擇優40人，通知參加現場比賽，參加者請自備墊布及書寫用具，比賽用紙由主辦單位提供。

2.書寫內容現場公佈。

3.參賽人員中午便當由主辦單位提供；另提供隨行親友代購午餐服務。

4.複賽當天下午2點舉行頒獎典禮；得獎人未領取者，逾期七日者，視同放棄獎金、獎狀、獎品。（當日可代領）

三、評審及獎勵：

(一)評審：由主辦單位聘請國內知名書法家數人擔任。

(二)說明：凡參加現場複賽優選以下者均列為入選獎，由主辦單位頒發獎狀獎勵之。

(三)凡初賽及決賽作品均不退件，並由主辦單位全權處理，具有出版、展覽之權利。

(四)獎勵方式：如表

組別	第一名(1人)	第二名(2人)	第三名(3人)	優選(5人)	入選獎(29人)
長青組	10,000元	8,000元	6,000元	獎狀、獎品	獎狀
社會組	10,000元	8,000元	6,000元	獎狀、獎品	獎狀
大專高中組	8,000元	6,000元	4,000元	獎狀、獎品	獎狀
國中組	6,000元	4,000元	2,000元	獎狀、獎品	獎狀
國小高年級組	5,000元	3,000元	1,000元	獎狀、獎品	獎狀
國小中年級組	5,000元	3,000元	1,000元	獎狀、獎品	獎狀

----- < 裁 剪 線 > -----

『第五屆阿罩霧盃全國書法比賽』報名表

(報名表請貼於作品背面右下角，務必完整書寫報名表)

組別				姓名		
題目						
學校或 指導老師						
郵遞區號			通訊地址			
電話						